三味书屋

汉字里的中国文化

——读《老祖宗说汉字》和《老祖宗说书法》有感

林金壹

前些年，央视推出的大型电视节目《中国汉字听写大会》风靡一时，在掀起全国汉字热潮的同时，也催人深思：在键盘输入占主流的互联网时代，手写汉字是否还有生存的意义与空间？今时今日，代代相传的汉字又该何去何从？或许，我们可以从严军、李石生所著的《老祖宗说汉字》及《老祖宗说书法》中找到答案。

综观现存文字，汉字于世界之林中独树一帜，并吸引其他各国各族人们争相学习和模仿，何也？笔者以为在一“博”字。首先，是汉字历史之广博。据考证，中国汉字最早可追溯至商代先民创造的甲骨文，后逐渐演变出金文、篆书、隶书、草书、楷书及行书，经历了近5000年的历史，时间跨度之大，中间变化之纷繁复杂，自无法一言以蔽之。再者，是汉字构造学问之博大。汉字是音形义的结合体，这三者如何杂糅成一？中国古时的学者极具智慧地以“六书”——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和假借，来归纳先祖的造字原理，后又按照这一理论再造新字。在这过程中，出现了同源字、古今字、异体字和通假字等种种现象，从而使汉字“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不断繁衍革新以至今日。

文字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更是一个民族文化的结晶。余光中在其散文名篇《听听那冷雨》中写道：“一个方块字是一个天地。”汉字之所以博大精深，其核心便在于广阔的文化内涵。老祖宗造字之初，就从生活中汲取灵感，如四季时令、天文地理、生肖植物等，从而赋予汉字多样而统一的文化身份，因而那一方天地里能呈现出包罗世间万象的缤纷面貌。各族文字皆有其奥妙所在，但能从文字进而转化为一种艺术的，仅有汉字而已。乍一看中国汉字，不外乎点和线的构成，但当那些点画与线条被一种精巧的构思进行排列组合时，书法艺术就此诞生。康有为说：“书虽小技，其精者亦通于道也。”在古人眼中，书法比起治学，也许确是“小技”，然而技艺修炼到一定境界也能通达“道”之玄妙境地。中国的书、画本就同源，如甲骨文及更早的象形文字，均以刻画图形来表意，后乃逐步衍生出相应的字形来。

当“形”脱离“意”而独立成为一种近于画的样式时，书法艺术的魅力便得以彰显。观名器之书与名家之作，金文稚气未褪，古朴厚重；篆书严整匀称，庄严肃穆；隶书“蚕头燕尾”，稳健大气；草书如骏马奔驰，奔放浩荡；楷书似女子玉立，端庄素雅又落落大方；行书则兼采草、楷所长，既有草书之灵动生气，又不失楷书之严谨章法，动静相宜。西汉扬雄云：“书，心画也”。若置此类言论于中国书法史，即知其并非空穴来风。

书法家往往心有所感则诉诸笔端，于是笔画提按之间皆有其人之气质神韵在，个中性情显露无遗：张芝的“一笔书”纵横恣肆、变幻万端，确有一代“草圣”之落拓不羁；“二王”的行书雄秀流动、随性所至，可见书者的洒脱“逸气”；再看朱耷的“八大体”，秃笔藏锋、质朴古雅，与其孤峭磊落的人格紧密相连。古人好以人品定书品，很大程度上与“字如其人”的主张有关。因此如苏轼、颜真卿等品行俱佳的文人书法多有雄奇刚健之美誉，而如宋徽宗赵佶的“瘦金体”与米芾的书法则因为人品方面的不良评判而不那么入流。然而立足当下来看，若抛却道德标准等衡量尺度，赵、米二人的书法均独具特色。美学家朱光潜先生曾提出“审美的无功利性”，艺术之所以美，正在于其美得纯粹，若一味以“书如其人”的一元视角去看待艺术，则不免有些道学冬烘的味道了。

辜鸿铭先生曾在《中国的语言》一文里赞扬汉语的朴素深沉，而汉语之所以有此特点，则源于其本身的简练和蕴藉之丰。中国的汉字好比万花筒，虽只从一个窗口看去，但只要稍加转动，便得以窥见无尽浩瀚的中国文化，而这也正是中国汉字之奥义和魅力所在。今天的我们，正面临着“提笔忘字”的尴尬处境，而全球兴起的“汉语热”无疑在警醒我们：唯有民族的，才是世界的。

写情散文以清淡为美

——余光中《金陵子弟江湖客》读后

江泽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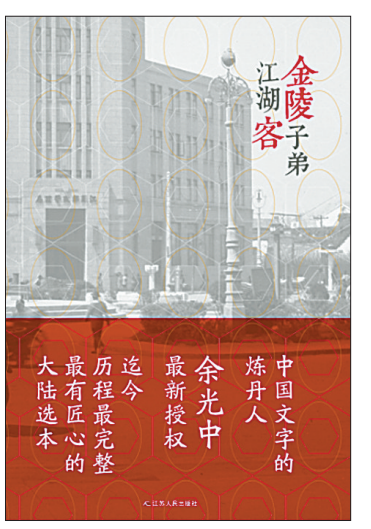

“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我在这头/母亲在那头”，大多数人对余光中的印象来源于《乡愁》一诗，而这次的《金陵子弟江湖客》则是一本散文集。

本书无序无跋，30篇散文分为4卷，也未设卷名，以“乡愁”这个不老话题为灵魂，将它们凝聚起来，也未见散疏感。时光流转，不管身处何方，濡染了多少沧桑，始终割不断的是那绵绵不绝的乡情。值得一说的是，余光中将客居的江湖地也当作故乡来处，这样的人必定怀有一颗敏锐但笃静之心，能随遇而安。诚如他在《没有人是一个岛》中犀利指出：“《桃花源记》里的生活虽然美满，但如果要我选择，我宁愿选择跟随诸葛亮在西蜀奋斗，因为诸葛亮必须争取明天，而明天对桃花源中人并无意义。”

卷一以《记忆像铁轨一样长》开篇，虽是实在地写生命中与火车相关的若干印象，但大有统贯全书之意，倒也妥帖。《金陵子弟江湖客》写于2000年重返母校南京大学之后，弥漫的是一抹淡淡的哀愁。《思蜀》回忆中学时光，昔日的校历及师长和同窗，仿佛就在昨日。当中二卷分写香港和台湾的岁月，追念过往情分的如《前贤与旧友》，缅怀“次故乡”的如《思台北，念台北》，洋溢闲情的如《花鸟》《牛蛙记》等，无不生动诙谐。卷四着重讲述海外印象，如三访西班牙时的《雨城古寺》，四度旅美时的《从西岸到东岸》，还有《不朽，是一堆顽石?》这篇被多次收录文集的名作。

“淡而有味”是公认的一种散文境界，然而，举重若轻千斤重，且须百炼功。淡是形，指语言恬淡。本书几乎是口述，没什么甜腻、惊人的文句，若是撤换却也为之可惜。味是意，指言之有物。传统散文以叙事、抒情为正宗，以叙事为底，醮之以情，若是脱离了事件，空抒情感，倒也会腻人。余光中本是南京人，后迁居香港，考上台大，再赴美进修。将本书的内容汇总，余光中的生平和性情皆历历在目，从一定程度上说，这可称得上是他的半部自传。

本土散文在20世纪更替前后受到西方鸡汤文学的影响，兴起一种被称为“美文”的体裁，也曾几度风靡。然而，这两者有着迥然不同的阅读体验。美文的笔力较集中，主旨浅白易懂，具有较强的启蒙性，但存在“为文而文”之嫌，多少有些损坏文学性；读本土散文，原本是想静心的，却能读出情绪来，在心魂深处引发共鸣。

余光中的散文属于第二种。以《沙田山居》中的首段为例：“书斋外面是阳台，阳台外面是海，是山，海是碧湛湛的一弯，山是青郁郁的连环。山外有山，最远的翠微淡成一袅青烟，忽焉似有，再顾若无，那便是，大陆的莽莽苍苍了。”好的散文讲究语言，冲淡为上，连标题和标点也要尽量素净，写情尤以清淡为美。冲淡与平淡一字之差，效果却有千里之距，冲淡的文章并不采用花炮式表达，而讲求用字的精准和笃定。余光中不仅求得了“表意”，也做到了“炼美”。他并无只言片语写故乡，仅着“大陆”和“莽苍”二词，就含蓄地表达了思乡之情，比大幅度抒怀更能激起读者心头的涟漪。

品 鉴

荒诞现实的文学表达

——评刘震云《吃瓜时代的儿女们》

傅晓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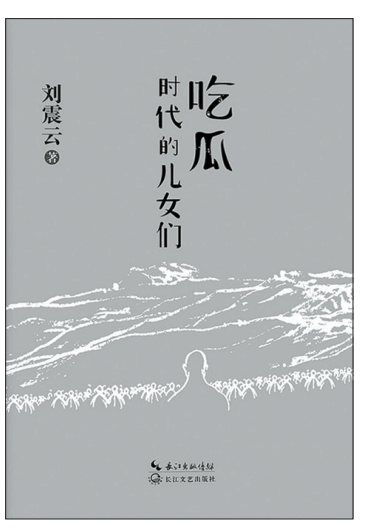

刘震云先生的创作频率不高，新作《吃瓜时代的儿女们》离他上一部小说《我不是潘金莲》出版已有5年之隔。但难能可贵的是，在写作上，他宁可空白，也不肯重复自己。本书无论在写作技法，还是故事架构上，都有推陈出新之处。在阅读过程中，你无法捉摸作者如此书写的真正用意，甚至读到一半，好奇心重的读者可能还会翻翻前面看过的，再翻翻后面没看的，想寻出几个故事间串联的“猫腻”来。但，没用，只有看到最后，你才会恍然大悟：原来是铺了这么一条将现实主义荒诞故事给讲通透的路径啊。

《吃瓜时代的儿女们》是个“四合一”的故事，四个主人公截然不同的生命轨迹到最后交错在了一起。首先我们看到：农村姑娘牛小丽，借了10万元高利贷给哥哥“娶”了个媳妇，谁知那女人5天后便跑得无影无踪。牛小丽带着中间人朱菊花千里迢迢去追人、追钱，可最后连朱菊花也跑了，牛小丽进退失据，不幸掉入了官商权色交易的陷阱中……第二个故事的主人公乃某省省长李安邦。30年为官，树敌良多，关键时刻不仅腹背受敌，还出了儿子撞车死人事件。无奈之中，他病急乱投医，请所谓的“高人”指点迷津，可破解之法，却荒诞至极。第三个故事讲某县公路局长杨开拓负责修建的彩虹桥出了爆炸事故，伤亡惨重。他在事故现场的“微笑”及手腕上的名牌手表，让他成了网民们群起而攻之的对象，最后杨开拓被“双规”。其实讲完这三个故事后，作者已经将每个人物际遇间的因果勾连巧妙点明：劣质爆竹造成的意外炸桥事件，炸出了一个贪污腐化的官员，纪委从他手机里的一条微信，又查出其为贪官提供权、钱、色交易的内幕，并搜出省长和小姐的不雅视频……但刘震云在小说最后不到十分之一的篇幅里，又讲了个环保局副局长马忠诚的故事。此人意外升官，举家旅游以为庆祝。中途遇事急于归家，偏偏车次、时间不合适，导致闲工夫里生闲事，被一个瘦子拉着进了一家洗脚屋接受特殊服务，从而充当了当地联防大队“钓鱼执法”的冤大头。瘦子最后还露了个消息：你还别觉得冤，记得当年的“李安邦案件”吗？省长落马，牵扯出一堆案件，而刚才为你服务的那个女人就是昔日的省长夫人呢！

蝴蝶效应将四个主人公联系在一起，可刘震云说，这本《吃瓜时代的儿女们》之真正主角并非上述四人，而是这个互联网发达、“低头族”遍地的年代里，那些“眼看他起高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的大众，也包括本书的读者。正是“我们”，看出了这部小说强烈的现实主义色彩，也知道故事里的“表哥”杨开拓、省长之子驾车死人事件，都有新闻原型。刘震云的厉害之处，是将这些真实发生过的“素材”进行了文学表达、艺术提升，从而刻画出当下的社会逻辑、民众面貌、人际关系、现实困境。

可能有读者认为这部作品涉及了“反腐”“贪污”“官场斗争”等内容，所以别有深意，我倒觉得文学作品还是从文学的角度进行解读为好。就像作者自己所说：“现实会判断一件事情犯没犯法，而文学触及的是人性和灵魂”。所以我们看到：作者是不带褒贬色彩地叙述了官员们的恍惚、焦虑和紧张，却在写牛小丽时，明显更展露出一种关怀性和思考性。尽管牛小丽从头至尾不曾服输，但不过是从一个类型的受害者变成了另外一个类型的受害者，她在自己的能力、知识和经验范围内的挣扎和反抗，是那么卑微、无力。而刘震云就是要写这样一个被侮辱被损害群体中的代表。

《吃瓜时代的儿女》的语言也颇具魅力，不仅保留了作者一贯的简洁风格，而且从农村姑娘到政府官员，皆有区别。比如省长带着心腹到江边小酒馆吃饭时，他与老板娘说的话、与手下说的话，就完全分属于两套话语系统。刘震云在这一点上，把握得极为精到。

荐 书

《散文教学教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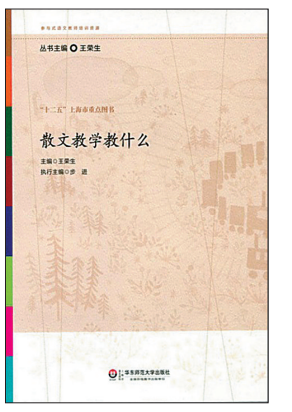

主编	王荣生
出版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17年6月

众所周知，散文一直是中小学语文教学中的主导文类，可关于散文及其教学的理论研究却极其匮乏。本书正是针对这种教学困境，提出了“散文教学教什么”的命题，并通过“主题学习”“共同备课”“课例研究”三个方面的交叉阐述，立体、深入地呈现了散文教学的指向性和丰富性。

细读此书，给人的启发颇多。我们习惯用一句“形散而神不散”来概括散文的文体特征，并以此作为散文教学的切入点和框架。但步进老师却敏锐地意识到这种散文定位给散文教学带来的负面影响，即忽视对“这一篇”散文的个体特征的关注，总是将散文教学的重点笼统地落在对散文之“神”的挖掘和理解上，并竭力让学生往一个确定、生硬的结论上靠拢。譬如，《藤野先生》的“神”是鲁迅的爱国主义情感，而《背影》的“神”是伟大的父爱等。这种分析框架严重简化了一篇具体的散文背后丰富、细腻而又无法归类的情感，既无趣，也无知。现在的语文课越来越不受欢迎，可能与此脱不了干系。与对“神”的强调相对应，教师们普遍忽视对散文之“形”——文体样式和言语形式的关注，久而久之，语文课便不像语文课了。

有鉴于此，王荣生教授提出了关于散文教学的几点认识。概括如下：第一，散文教学要让学生建立与“这一篇”散文的链接；第二，散文教学要始终活动于“这一篇”散文里；第三，散文教学要让学生的经验与作者的经验互通；第四，散文教学要“出于形式”而又“入于形式”。

（推荐书友：孙文辉）

《亲爱的普鲁斯特今夜将要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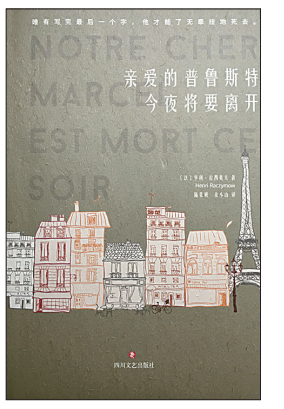

作者	（法）亨利·拉西莫夫
译者	陆莱妍 余小山
出版	四川文艺出版社
日期	2017年6月

本书以独特的视角和平实的叙述，记录了经典巨作《追忆逝水年华》的作者普鲁斯特在生命最后时光里的种种片段。

在去世前三年，普鲁斯特获得了龚古尔文学奖，而他的身体已每况愈下，本已到了封笔歇手的时刻，然而普鲁斯特在文学创作上却始终没有停歇。书中有这样一个细节：“身体状况允许的时候，普鲁斯特便努力增删、修补作品《女囚》，想让在凡尔杜兰家表演的凡德伊四重奏的片段更加逼真一些，想让布莱四重奏里的中提琴手阿尔贝尔·马西斯这个人物更加丰满一些。一天夜晚，奥迪隆开着车载着普鲁斯特去往一流小提琴手加斯东·布莱家。已经入眠的布莱醒来后穿着睡衣给普鲁斯特开门。”

他的弟弟罗贝尔·普鲁斯特说：“他唯一的信仰就是写作。写作才是他唯一必须完成的宗教仪式。能让他缄默祈祷的，就是思考如何写作下一个篇章。”在普鲁斯特最后的几个月里，他的目的只是活着。活着，才能对作品进行再构思，他的脑海中一直充斥着对作品的构思：增加一些片段、感受、思考，对事物的形容要再精准一些，对人物的刻画要再丰满一些，对事件的描绘要更加生动一些。

法国昆虫学家、文学家法布尔在《昆虫记》中记录了一种黄蜂，“它们会用刺尾巧妙地扎进捕获到的昆虫的中枢神经，使俘虏失去活动能力，但又不影响它们的生命功能。接着，它们把虫卵产在瘫痪的昆虫身体里，好让幼虫一经孵化就能吃到乖乖地任其摆布的美味。”普鲁斯特经常以昆虫自喻，并且把《追忆似水年华》比作那嗷嗷待哺的幼虫，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它一点点蚕食自己。

普鲁斯特说：“我们用写作来反抗死亡。是的，就像人们所说的那样，与时间赛跑，不与时间赛跑的征程是会迷失方向的，而文学爱好者是注定要与时间赛跑的。”《亲爱的普鲁斯特今夜将要离开》则精准记录了他冲向终点的那一刻。

（推荐书友：虞时中）

《直到孤独尽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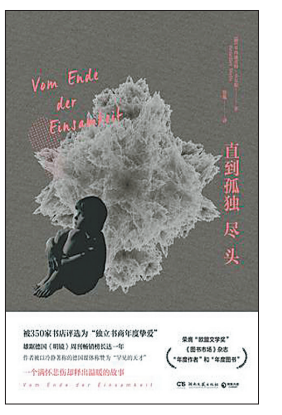

作者	（德）贝内迪克特·韦尔斯
译者	徐 胤
出版	湖南文艺出版社
日期	2017年11月

在这部成长伤痕小说里，那台不时出场的照相机显然是一个极富象征意义的重要道具。

它第一次出场是在“我”10岁那年。男孩尤勒斯在父亲的书房里翻出了一台徕卡相机，它原封不动地放在包装盒里，他从没见过父亲拿它拍照。抽屉里还有一封信：“亲爱的斯特凡纳，送你这台相机，愿它能让你时刻谨记自己是谁，谨记生活中的大忌。请试着理解我。”

类似的场景和这封信的重述，再次出现在全书大约2/3处。随后引出一段回忆，尤勒斯想起了刻意遗忘的往事：父母车祸遇难的那一晚，在父亲怀着怒气出门之前，男孩和父亲曾经激烈争执。父亲觉得男孩有摄影天赋，想送他相机作为圣诞礼物。男孩拒绝了，不是因为不喜欢相机，而是因为叛逆。

相机在小说的各处若隐若现。在草蛇灰线的叙述中，父亲与这台相机以及摄影的擦身而过，似乎也藏着他那一代人的家庭恩怨。现在，轮到马蒂、丽兹和尤勒斯了。失去双亲的少年们，即将奔向不同的方向，而血缘的羁绊自始至终将他们联系在一起。

这部小说最有意思的一点是，作者最终没有让尤勒斯成为摄影师，而是让他成了作家。摄影与文学构成了一组呼应，尽管方式不同，但它们都是重现记忆、描摹世界的手段。

《直到孤独尽头》荣获“欧盟文学奖”，登上《明镜》周刊畅销榜长达一年，并且售出了24种语言的版权。商业上的成功证明了这部小说受欢迎的程度。

（推荐书友：林颐）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